

宿州市财政局文件

宿财预〔2023〕7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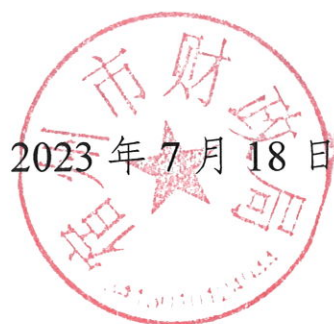
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表彰 2023 年度市级部门 预算编制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知

市直各部门（单位）：

在市人大的依法审查及监督指导下，经过市直各部门（单位）的共同努力，2023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的编制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提升。为表彰先进，充分调动各部门（单位）预算编制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再上新台阶，根据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内容的完整性、数据的准确性、报送的及时性及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并结合预算执行进度和各级审计、巡察、监督监管等，经综合评比，评选出 2023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先进单位 25 个、先进个人 20 名（具体名单见附件），现予以表彰。

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和个人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其他部门（单位）和财务人员认真汲取先进经验，按照零基预算改革要求，扎实做好2024年度的预算编制工作，为加快健全现代预算制度作出更大贡献。

附件：2023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名单



附件：

2023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 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名单

一、先进单位（25 个）

1. 市委政法委员会
2. 市审计局
3. 市司法局
4. 市纪委监委
5. 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6. 市委办公室
7. 市统计局
8. 市委宣传部
9. 市科学技术局
10. 市文化和旅游局
11. 市人大办公室
12. 市交通运输局
13.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4. 市水利局
15. 市乡村振兴局
1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7. 市政府办公室

18. 市民政局
19. 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1. 市林业局
22. 市政协办公室
23.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4. 市委统战部
25. 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二、先进个人（20人）

1. 江 倩 市公安局
2. 张 希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 徐 雷 市教育体育局
4. 李姝锦 市委组织部
5. 蔡 荔 市城市管理局
6. 高 博 市房产管理服务中心
7. 陈 泽 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8. 刘 洁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 潘小萌 市中级人民法院
10. 丁 爽 市信访局
11. 侯 卫 市委督查办（市政府督查办）
12. 张珂春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3. 王 峰 市委党校

14. 张 静 市农业农村局
15. 徐京玉 市生态环境局
16. 牛 凤 宿州市第二中学
17. 赵 军 皖北卫生职业学院
18. 周 源 市交通警察支队
19. 姜 玲 市财政局（国资委）
20. 苏雪峰 市轻工纺织协会